**关于开展2022年重庆市“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  
宣传活动的通知**

发布时间：2022-04-02　|　作者：　 |　编辑：科协-刘露

**渝科协发〔2022〕30号**

**关于开展2022年重庆市“最美科技工作者”**

**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党委宣传部、文明办、科协、科技局，两江新区、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党工委宣传部（办公室）、文明办、科协、科技部门，市级学会（协会、研究会），企事业科协，有关单位：

按照中共中央宣传部、中国科协、科技部、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国防科工局《关于开展2022年“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科协发宣字〔2022〕11号）要求，为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激发科技工作者的荣誉感、自豪感、责任感，团结凝聚广大科技工作者以强大的创新自信奋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新征程，现决定在全市广泛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具体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持续深化党史学习教育，广泛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深入挖掘一批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坚持科技为民把论文写在祖国大地上的优秀科技工作者典型，团结引领广大科技工作者坚持“四个面向”，学习最美、争当最美，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重要指示要求，为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贡献智慧力量，以饱满的精神状态和昂扬的奋斗姿态，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主办单位**

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市科协、市科技局

**三、活动安排**

（一）广泛动员。主办单位联合印发通知，请各单位积极推荐“最美科技工作者”候选人。层层发动，动员广大科技工作者和干部群众积极参与，深入挖掘身边科技人员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服务抗击新冠疫情、服务乡村振兴等感人事迹，选树一大批先进典型，举办一系列富有仪式感的活动。

（二）组织推荐。各区县科协联合宣传、文明办、科技部门等，共同遴选本地区“最美科技工作者”；各市级学会（协会、研究会）遴选本学科领域“最美科技工作者”；各企事业单位遴选本单位“最美科技工作者”。组织推荐过程中要主动融入本地区迎接党的二十大宣传工作大局，充分运用媒体平台，同步开展候选人物感人事迹宣传展示；各单位要根据遴选标准认真审核把关，按照富有先进性、典型性和故事性的原则，兼顾不同类别、不同年龄的科技工作者，注重向基层一线科技工作者倾斜，特别是聚焦青年科技工作者典型。各区县推荐候选人不超过3名；各学会推荐候选人不超过2名；各企事业单位推荐候选人不超过2名。已获得国家级荣誉表彰、中宣部或市委宣传部“最美”系列称号的科技人员原则上不再推荐。

4月20日前，各区县（需征求相关联合主办单位意见）、各学会、各企事业单位报送候选人推荐材料电子版至邮箱834396688@qq.com，同时将纸质材料报送至市科协宣传文化部（地址：重庆市渝中区双钢路科协大厦裙楼318办公室）。纸质材料与电子版材料须保持一致。

推荐材料要客观、准确、完整，包括：推荐工作情况报告1份，须加盖推荐单位公章；《2022年重庆市“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表》（附件1）原件2份；《2022年重庆市“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人选汇总表》（附件2）1份；推荐人选小2寸正面免冠彩色照片，及体现先进事迹的生活或工作照片3—5张；照片请提供jpg格式，不小于2MB，用姓名+序号作为照片名。推荐材料要客观、准确、完整，不得涉及国家秘密。

（三）遴选发布。主办单位综合各区县、各学会、各单位推荐情况，组织专家对候选人进行评选，经综合评议、社会公示等环节，遴选确定10位2022年重庆市“最美科技工作者”和10位2022年重庆市“最美科技工作者”提名奖。主办单位择优推荐申报2022年全国“最美科技工作者”。各区县、各学会、各单位可结合实际发布本地区本单位本领域“最美科技工作者”。

（四）宣传展示。主办单位将协调市级新闻媒体，对“最美科技工作者”进行深入宣传报道。各区县各单位要精心组织新闻报道，对2022年重庆市“最美科技工作者”先进事迹进行广泛宣传，形成宣传声势。要用好用活新媒体，精选“最美科技工作者”典型事迹，通过重点新闻网站、主要商业网站和“两微一端”广泛推送，扩大活动吸引力影响力引导力。

（五）深入学习。各单位要围绕“最美科技工作者”主题，结合实际开展形式多样的巡回报告、学习实践、志愿服务等活动，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讲好新时代科技工作者的感人故事，讲实科技界优良学风建设的累累硕果，讲透科学家精神作为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重要组成部分的深刻内涵，把“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与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有机结合，健全科技工作者“我为群众办实事”的有效机制，进一步密切科技工作者与群众之间的联系，在全社会营造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良好氛围。

**四、遴选标准**

（一）政治过硬。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思想政治坚定，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风廉洁，遵纪守法；恪守科学道德、树立良好学风；淡泊名利、艰苦奋斗、无私奉献。

（二）业绩突出。注重推荐长期奋战在科研一线，坚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在前沿领域和基础研究上作出重要贡献的科技工作者；坚持面向国家重大需求，突破关键核心技术，为解决经济社会发展瓶颈制约或国家安全重大挑战作出重要贡献的科技工作者；坚持面向经济主战场，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应用，为构建新发展格局作出重要贡献的科技工作者；坚持面向人民生命健康，为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作出重要贡献的优秀科技工作者；坚持服务社会，为乡村振兴、共同富裕、公众科学素质提升作出重要贡献的科技工作者。

（三）事迹感人。适合公开宣传，有突出的先进性、代表性和影响力（不包括现役军人、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党政机关现任司局级以上行政职务者）。

**五、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一件大事，是加强和改进新时代科技工作者思想政治工作、做好科技工作者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的有效举措。各单位要充分认清活动的重要意义，结合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精心筹划部署，严密组织实施，积极稳妥做好各相关工作，确保活动有力有序有效推进。

（二）搞好统筹协调。各单位要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加强协调、形成合力，组织好本地区本学科本单位“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及时推荐报送典型线索，配合做好采访、拍摄各项工作，共同把活动抓出质量、抓出声势、抓出影响。学习宣传活动要严格遵守各地方各单位疫情防控工作要求，有关情况要及时报告市科协宣传文化部。

（三）坚持工作原则。各单位要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原则，严格遵守评选标准，充分发扬民主，保证推荐质量。推荐工作要坚持以科技工作者的思想品质、精神风貌和工作实绩为衡量基准，要按照民主程序确定推荐人选，并在一定范围内公示。可与同期开展的各类先进人物推选工作统筹开展。

（四）注重务求实效。要研究探索、主动适应新形势下典型宣传的内在规律，面向不同人群进行精准传播，增强活动的吸引力感染力引导力。要充分考虑科技工作者的工作特点和实际需求，调动广大科技工作者参与的积极性，切实发挥好典型示范的激励作用。力戒形式主义，使活动真正得到科技工作者的普遍欢迎，受到各界群众的热情关注。

市科协宣传文化部联系人：熊蔓源；联系电话：63003526；邮箱：834396688@qq.com

中共重庆市委宣传部  重庆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重庆市科学技术协会     重庆市科学技术局

2022年4月2日

附件：渝科协发[2022]30号关于展开2022年重庆市“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doc

渝科协发[2022]30号关于展开2022年重庆市“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pdf